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度飲食教育影片/漫畫創作競賽徵選活動計畫

壹、活動目的

以國中小學生的角度,藉由生動有趣的影片或四格漫畫創作,呈現學生視角中之「我的學校午餐」,讓學生在創作過程中了解學校午餐之多元面向,包含食材與生產源頭、菜單設計與營養價值、飲食文化與特色等,以達廣泛推行飲食教育宣導之目的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一、主辦單位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二、承辦單位:國立成功大學

三、執行單位:國立成功大學創意數位內容研究中心

參、徵件對象

對影像或四格漫畫創作有興趣者之國中以下學生(於頒獎典禮時具有國中以下學生身分,報名時需繳交學生證影本),在教師的指導下,皆可報名參加,每組參賽學生最多5人,指導教師至多1名。

肆、 創作方向

- 一、 以飲食教育之多元面向:「食材與生產源頭」、「菜單設計與營養價值」、 「飲食文化與特色」、「正確的飲食知識」等與飲食教育有關之題目作 為創作方向。
- 二、 內容能啟發讀者對於飲食教育的認識、關心與行動。
- 三、 內容適合國小一年級以上觀賞,國小一年級以下親子共同觀賞。

伍、 作品規格

- 一、 影片長度:總長以 1.5 分鐘~3 分鐘為限,超過此限度則斟酌扣分。 格式副檔名須為. mov/. mpeg 影音檔, Codec H. 264,影片解析度為 720p 以上。
- 二、 影片連結: 請將作品上傳至雲端,並將雲端連結網址填入報名表格內。

- 三、 平面作品原稿規格大小為 A4 尺寸(29.7公分*21公分),以直式或横式創作均可。以紙本繪圖或電腦繪圖輸出為主。
- 四、電腦繪圖者,原稿以列印稿呈現,稿件繳交時應將電子檔轉換成 PDF 檔存放在光碟片與雲端連結,隨同原稿繳交。紙本繪圖者需將成品掃 描成 PDF 檔存放在光碟片與雲端連結,隨同原稿繳交。
- 五、 內容需具故事性之原創作品,且未曾於任何媒體發表(包括學校刊物、 報紙雜誌、書籍、多媒體、網路等)。
- 六、 若有使用圖片,需取得授權許可。

陸、辦理時間

- 一、 報名及收件期間:自公告日起至民國 109 年 9 月 30 日(星期三)止(以 郵戳日期為憑)。
- 二、初審:109年10月16日前於智慧化校園餐飲服務平臺首頁公告 複審:109年11月6日前於智慧化校園餐飲服務平臺首頁公告 決審與頒獎典禮:頒獎典禮:暫定於109年11月21日。
- 三、 獲選複審之團隊,須至少指派一名成員參加公開發表與頒獎典禮,若 無法參加公開發表與頒獎典禮,請勿報名此活動。

柒、報名方式

本活動請先至(http://foodeducation.ee.ncku.edu.tw)線上報名後,再寄送參賽相關資料,若未線上報名,視為初審不合格。本次甄選最多可報名之組數為50組,超過50組,報名系統會自動關閉。

- 一、 參賽相關資料應包含:參賽作品、作品聲明與授權書、參賽者之學生 證影本與指導老師服務證影本、光碟片(內含參賽作品 PDF 檔及填寫完 畢之附表二可供編輯電子檔)
- 二、 收件方式:

- (一)報名截止日(109年9月30日)前提送參賽相關資料1份,可直接填寫 附表三之內容後,貼於信封封面寄送,以郵戳為憑。
- (二) 聯絡窗口:國立成功大學創新數位內容研究中心

蔡小姐:電話:06-2089602#23;E-mail:10803015@gs.ncku.edu.tw

捌、評審方式

- 一、 分初審及複審二階段進行,初審通過即入圍複審。
- 二、初審評分項目將依是否完成線上報名、作品規格、飲育教育內容的完整性與豐富性、影片創意表現方式等資料進行審查,各項佔比分別為完成線上報名(20%)、作品規格(20%)、飲育教育內容的完整性與豐富性(30%)、影片創意表現方式(30%)。附表二報名表中之作品主題、創作理念與故事大綱須清楚描述。
- 三、 複審審查由執行單位聘請專業人士或學者擔任評審工作。

玖、複審標準

影片組

- 一、 影片內容 50%(創意性 25%、豐富性 15%、觀賞者易理解 10%)
- 二、 教育意涵 50%(食育特色與概念 30%、清楚明確易懂 20%)。

漫畫組

- 一、 故事描敘 50%(創意性 15%、豐富性 15%、閱讀者易理解 10%、文字運用 10%)
- 二、 繪畫 50%(色彩構圖 20%、想像力 20%、清楚明確易懂 10%)。

拾、獎勵辦法

- 一、 參賽作品依評審成績獎勵如下:
- 1. 影片組
 - 初審錄取 10 組進入複審,每組頒發禮券 2000 元。
 - 10 組複審作品經專業人士或學者評審,挑選5組進入決審,決審將錄取首獎1組,每組獎金30,000元,每人(含指導老師)獎狀1張;錄取特優1組,每組獎金20,000元,每人(含指導老師)獎狀1張;錄取優良

1組,每組獎金10,000元,每人(含指導老師)獎狀 1 張。

2. 漫畫組

- 初審錄取 10 名進入複審,每組頒發禮券 2000 元。
- 10 組複審作品經專業人士或學者評審,挑選5組進入決審,決審將錄取 首獎1組,每組獎金10,000元,每人(含指導老師)獎狀1張;錄取特 優1組,每組獎金5,000元,每人(含指導老師)獎狀1張;錄取優良1 組,每組獎金3,000元,每人(含指導老師)獎狀1張。
- 二、各獎項視件數或作品水準,影片組與漫畫組名額得互為流用,未達評審標準得以從缺辦理。
- 三、獲獎名單將於民國109年10月底之前於智慧化校園餐飲服務平臺首頁公告,並以專人聯絡獲獎團隊之通訊聯絡人。

拾壹、頒獎典禮與成果發表

- 一、獲選複審之團隊,須至少指派一名成員參加公開發表與頒獎典禮,若無 法參加公開發表與頒獎典禮,請勿報名此活動。
- 二、 獲獎作品將公告於主辦單位相關網站,供全國各級學校下載使用,以收 飲食教育宣傳之效。

拾貳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漫畫作品需裝訂成冊,如有貼黏附件須黏貼牢固。送件參賽時,如包裝不良以致有掉頁、附件脫落或未附光碟片或繳交資料不足者,執行單位通知後,請於三天內完成補件,未依期限補件及規格、作品內容不符者,將不予受理。
- 二、參賽作品請自留底稿概不退回,獲獎作品著作權將歸主辦單位所有,並同意授權主辦單位自由運用。
- 三、 每位參選者作品數量不限,但得獎作品以一件為限。
- 四、 參加者請留真實姓名、郵寄詳細地址及聯絡電話,若因資料填寫錯誤致 無法通知得獎訊息時,主辦單位將不負任何責任。
- 五、 如參賽作品凡已獲其他單位獎項者,不得重複參賽,模仿或剽竊他人作

附件

品參加獲選者,一律取消參賽資格與得獎獎金、獎狀。

六、 參賽者同意遵守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;主辦單位有修正、解釋及補充權。

附表一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度飲食教育影片/漫畫創作競賽徵選活動 作品聲明與授權書

	等人(以下稱甲方)就參賽作品名
稱:	
(以	下稱本著作),同意無償授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
育署(以下稱乙方)基於非營利之教學推廣	责與資源分享目的,經錄取後,得以任何形式與方
式進行重製、改作、發行、公開發表、透過	網路公開傳輸、轉授權予各學校師生使用等行為。
甲方聲明並保證授權著作為甲方所自行	亍創作且授權著作,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
權。若有不符事實,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	
另本著作所有作者同意,按各作者對稿	高件所作之貢獻排列作者順序如下方簽章。
此致	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	
甲 方:	
共同作者姓名:	(簽章)身分證號碼:
地址	
共同作者姓名:	(簽章)身分證號碼:
地址	
共同作者姓名:	(簽章)身分證號碼:
地址	
共同作者姓名:	(簽章)身分證號碼:
地址	
指導老師姓名:	(簽章)身分證號碼:
地址	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

(備註:本文件需經所有參賽者皆簽署後方可生效,否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。

附件

附表二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度飲食教育影片/漫畫創作競賽徵選活動報名表

基本資料								
成員	個人或小組 (主要創作者)	共同作者	共同作者	共同作者	共同作者	指導老師		
姓名								
就讀(服務)學校								
聯絡電話								
聯絡地址								
作品名稱	作品雲端連結網址							
創作理念								
故事大綱								

+			
И	7	1	Ė.

附表三

寄件地址:

姓名:

連絡電話:

收件人: 國立成功大學創新數位內容研究中心 蔡小姐收

70101 臺南市東區小東路 15 號

(109 年度飲食教育影片/漫畫創作競賽徵選活動)

請檢查以下資料是否有隨同寄出喔:

□参賽作品 □作品聲明與授權書 □参賽者之學生證影本與指導老師服務證影本

□光碟片(內含參賽作品 PDF 檔及填寫完畢之附表二可供編輯電子檔)